

证券代码：301446

证券简称：福事特

公告编号：2025-017

江西福事特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登记的总股本 10,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福事特	股票代码	3014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玮	王乐	
办公地址	江西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家大道 51 号	江西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家大道 51 号	
传真	0793-8469832	0793-8469832	
电话	0793-8469832	0793-8469832	
电子信箱	dongban@jx-first.com	dongban@jx-firs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从事的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液压管路系统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硬管总成、软管总成、管接头及油箱等液压元件。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为客户提供清洁、安全、无泄漏的液压管路系统，同时给予客户贴近式服务和整体解决方案，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矿山机械、港口机械、农业机械、物流仓储、冶金机械和风电装备等领域。多年来公司通过稳定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客户服务，于上述行业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包括三一集团、江铜集团、中联重科、

中煤集团、国能集团、徐工集团、山河智能等行业内知名企业。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树立了较好的品牌效应，连续多年被三一集团等重要客户评为优秀供应商。

（二）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市场和矿山后维修市场，其中以工程机械中最具代表性的挖掘机为例，2024 年国内挖掘机年销量同比增长 3.13%，矿山后维修市场基本保持稳定；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6,854.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905.70 万元，同比增长 11.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39.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66.23 万元，同比下降 7.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6,478.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8 万元，同比增长 0.23%。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滑及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较小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销售渠道的开拓、人才队伍的建设，致使费用增加，同时补贴收入同比减少，致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瞄准高质量发展年“构建高水平的经营管理队伍、建设高标准的产品体系、实施高瞻远瞩的项目市场布局”，紧紧围绕“客户第一，重视个人，争取利润”的经营方针，重点推进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市场开拓、技术创新等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公司海外市场开拓取得实质性进展，海外网点逐步增加；公司及子公司连续获得客户颁发的“优秀供应商”、“最佳交付供应商”、“品牌共建官”等荣誉，公司产品和服务进一步得到客户的认可。公司技术和工艺不断进步，技术制度和标准不断完善，参与制定了行业国家标准。同时，在企业文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组织机构等方面做出了调整，为公司下一步发展奠定基础。

（三）主要产品及其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分类	介绍	示意图	应用领域
硬管总成	硬管总成为一类产品的统称，根据液压管道的材质，又可以分为钢管总成、铜管总成等，一般用于连接液压系统中相对位置固定的组成部件。	 	公司硬管总成产品主要面对工程机械行业前端配套市场。
软管总成	软管总成主要由经钢丝编织或缠绕增强的胶管和管接头扣压装配而成，通常使用在布管过程中硬管不好到达的区域、产品公差比较大的区域以及运动性区域。	 	公司软管总成主要向矿山机械后维修市场销售。
管接头	管道与管道之间、管道与液压元件之间的连接件。	 	公司管接头产品主要向工程机械、风电市场、矿山机械后市场
油箱	油箱的主要功能是储存液压油、散发热量、沉淀杂质和分离油液中的气泡。		公司油箱产品主要向工程机械、矿山机械、注塑机械、锻压机械销售
矿用工具	矿用工具主要指在矿山机械维修过程中，用于支撑运输、螺母切割、法兰分离、加工打孔、切割等活动时为提高工作效率使用的工具。		公司矿用工具产品主要向矿山机械后维修市场销售
灭火系统	灭火系统主要指用于各种矿山机械设备中可起到早期监测火灾并在短时间内自动扑灭火灾的灭火装置，以避免设备因火灾发生报废损毁等重大损失。		公司灭火系统产品主要向矿山机械制造设备市场销售、矿山后维修市场销售

（四）行业发展、市场地位及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发展及市场地位情况

中国液压行业起步较晚，技术与世界先进水平存在差距，长期以来，我国液压行业高端市场被博世力士乐、派克汉

尼汾、丹佛斯等国外行业龙头企业长期占据。近年来，我国市场规模快速发展，并逐步实现各类产品进口替代。

公司产品为液压行业中的管路系统，属于液压系统中的安全部件，其抗压性、清洁度和密封性对液压系统的稳定运行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管道与接头约占液压系统价值量的 15%，是液压系统中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经过多年在液压行业的深耕，公司已逐步在液压硬管总成细分行业中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并逐步实现在国内高端应用市场进口替代的突破。随着公司不断研发新技术和产品，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将进一步提升。

2、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市场为工程机械市场及矿山机械后维修市场。

液压产品的主要客户来自工程机械、汽车、冶金、机床、农用机械、船舶等行业，其中工程机械是最主要下游应用领域，占比最大。根据相关机构分析，受国内投资落地及产品更新换代影响，工程机械于 2024 年探底回升，从工程机械最具代表的挖掘机年销量来看，2024 年近年来出现首次增长，工程机械行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 56.7%，该行业的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

矿山机械后维修市场属于存量市场，其市场规模取决于矿山机械的保有量，市场规模的发展主要受矿山设备投资额和矿产量的影响。根据行业报告分析，我国煤矿和有色金属矿设备投资额和矿产量整体均处于增长趋势，煤矿领域产量增长，2024 年全国原煤产量同比增长 1.2%；有色金属矿领域产量持续攀升，2024 年十种常用有色金属产量同比增长 4.3%。矿山企业对备品配件的采购需求具有持续性，同时，海外矿山后维修市场仍是蓝海，矿山机械后维修市场规模空间广阔。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液压行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发展政策，推动设备更新换代及关键零部件产品的进口替代。受国家政策指引，国内机械设备更新换代速度加快，部分主机行业龙头逐步改革零部件采购体系，放开国内优质企业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实现零部件采购本土化。随着我国主机厂商在全球份额的不断扩大，包括公司在内的国内优质企业可以凭借产品研发能力、自身规模优势、稳定的产品质量把握液压行业关键零部件进口替代的发展机遇。

下游行业的发展为液压行业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液压元件是重要的基础工业品，下游应用领域广泛，随着近年国家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产业升级与结构的调整，我国从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迈进的过程中，工程机械、汽车工业、重型机械、农业机械、高端装备等领域都将取得稳步快速发展，为液压产品带来广阔的市场需求。

（五）公司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贯彻贴近式服务的经营理念，针对工程机械行业，公司主要向主机厂商进行配套生产，围绕大型工程机械行业的主机厂商，如三一集团、中联重科、徐工集团等客户生产地建立配套工厂，通过直销的方式销售产品。针对矿山机械行业，公司主要向矿山机械后维修市场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公司在山西平朔、江西德兴、内蒙古等国内矿产地建立了网点。海外在苏里南建立了稳定的网点，并在塞尔维亚、蒙古国建立了客户合作关系。

2、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管、接头、法兰、弯头、毛坯、钣金件、焊丝和油漆和塑粉等。为规范采购管理，降低采购成本，公司设立了集中采购中心，对诸如钢管、法兰等大宗原材料进行集中采购，同时各主要子公司下设采购部，满足日常零星采购需求。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总体为“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或者与客户签署的合同安排生产。公司存在少量外协加工环节，主要为电镀、倒角等非核心生产工序。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方式销售产品。公司产品面向的应用市场包括主机厂的配套生产市场，以及终端用户在设备使用过程中的后维修市场。针对主机厂配套生产市场，公司直接销售产品给主机厂用于其设备制造并销售给其终端客户；针对后维修市场，公司直接销售产品给设备终端用户主要用于其自用设备的维修及更换。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393,637,933.45	1,314,638,923.67	1,314,638,923.67	6.01%	741,856,851.46	743,437,17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资产	1,131,758,246.32	1,085,966,152.07	1,085,966,152.07	4.22%	441,721,449.01	441,843,655.67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68,540,836.47	419,483,781.24	419,483,781.24	11.69%	464,568,965.85	464,568,96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72,396,691.13	78,059,049.05	78,059,049.05	-7.25%	155,381,937.28	155,379,47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64,786,845.11	64,638,774.05	64,638,774.05	0.23%	81,340,825.80	81,403,35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58,106,214.75	53,915,212.90	53,915,212.90	7.77%	33,774,057.74	33,774,05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1.14	0.85	-17.65%	2.59	2.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1.14	0.85	-17.65%	2.59	2.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6.52%	10.87%	10.87%	-4.35%	41.92%	41.9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公司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

(2)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相关规定。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相关规定。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详见“第十节、五（4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9,999,875.73	113,371,278.33	97,424,508.85	147,745,17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42,096.44	21,009,963.47	12,137,530.24	21,007,10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47,975.90	15,771,315.35	12,003,483.83	19,164,07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67,683.89	5,098,022.02	30,403,453.74	-1,262,944.9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香安	境内自然人	46.50%	48,360,000.00	48,360,000.00	不适用	0.00
郑清波	境内自然人	13.13%	13,650,000.00	13,650,000.00	不适用	0.00
杨思钦	境内自然人	3.75%	3,900,000.00	3,900,000.00	不适用	0.00
彭玮	境内自然人	2.93%	3,042,000.00	3,042,000.00	不适用	0.00
鲜军	境内自然人	2.70%	2,808,000.00	2,808,000.00	不适用	0.00
郭志亮	境内自然人	1.73%	1,794,000.00	1,794,000.00	不适用	0.00
施辉	境内自然人	1.13%	1,170,000.00	1,170,000.00	不适用	0.00
王彬	境内自然人	0.90%	937,725.00	0.00	不适用	0.00
吴永清	境内自然人	0.75%	780,000.00	780,000.00	不适用	0.00
李银山	境内自然人	0.60%	624,000.00	624,000.00	不适用	0.00
程征	境内自然人	0.60%	624,000.00	624,000.00	不适用	0.00
曾庆元	境内自然人	0.60%	624,000.00	624,0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彭玮系彭香安女儿，施辉系彭香安外甥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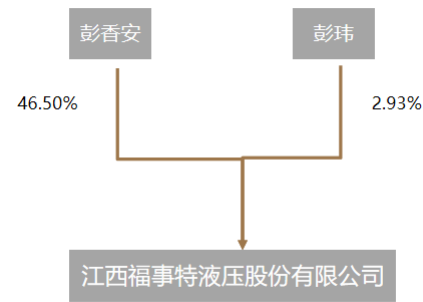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